

#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职。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 1992 年 9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截至 2023 年末拥有合伙人 245 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 2023 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近 1800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 1500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近 500 人。

安永华明 2022 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 59.0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56.6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 24.97 亿元。2022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138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9.01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70 家。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魏美钟先生、魏江先生和张文亮先生均事前认可本事项并对本议

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二、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工作安排，安永华明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说明。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安永华明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安永华明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经 2023 年 4 月 20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在年审人员进场前，公司审计委员会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审计团队关于 2023 年度审计工作重要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三）根据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与安永审计年审工作组的项目负责人进行沟通，讨论了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人员安排、重要性水平、重大错报风险领域及关键审计事项等相关事项，保障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

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安永华明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安永华明在执行公司 2023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12 日